

离婚后股票怎么分配收益 - 离婚时股票该怎么分-股识吧

一、双方如果要离婚，已增值股票该怎样分割？

如果是属于混好看，财产都是双方均分，当然是在没有过错方的情况下。
更详细的，还是建议网络上度律伴在线，你问专业人士，这样就比较清楚呢

二、离婚时股票该怎么分

协商不成，到法院起诉，参考如下分割。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第十五条 夫妻双方分割共同财产中的股票、债券、投资基金份额等有偿证券以及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时，协商不成或者按市价分配有困难的，人民法院可以根据数量按比例分配。

三、离婚时股票该怎么分

协商不成，到法院起诉，参考如下分割。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第十五条 夫妻双方分割共同财产中的股票、债券、投资基金份额等有偿证券以及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时，协商不成或者按市价分配有困难的，人民法院可以根据数量按比例分配。

四、离婚股票资产分割

夫妻双方在离婚时，对于一方以个人财产或共同财产取得的股权的收益，已经实际取得的部分，夫妻一方可以要求分割，而对于没有实际取得的部分，只有在夫妻双方达成一致的情况下，方能通过公司法定程序来实现，否则，另一方不得请求强制分割。

五、离婚了买的股票怎么分

对于夫妻共同财产中的记名股票，由持有股票的夫或妻一方以背书方式转让给另一方；

无记名股票，由持有股票的夫或妻一方将该股票交付给另一方即可。

如果夫妻持有的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则由持股的夫或妻一方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所将应分出的股份无偿转让给另一方。

六、离婚股票资产分割

双方在婚姻存续期间，购买的股票，应该属于双方经营性收益，双方在离婚时可以平均分割。

根据《婚姻法》第十七条规定，夫妻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所得的下列财产，归夫妻共同所有：(一)工资、奖金;(二)生产、经营的收益;(三)知识产权的收益;(四)继承或赠与所得的财产，但本法第十八条第三项规定的除外;(五)其他应当归共同所有的财产。

夫妻对共同所有的财产，有平等的处理权。

同时，根据《婚姻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离婚时，夫妻的共同财产由双方协议处理;协议不成时，由人民法院根据财产的具体情况，照顾子女和女方权益的原则判决。

七、离婚时股票怎样分割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是以股票的形式表现出来的，对其股票的分割也就是对其股权的分割。

在分配股票时，应当注意以下问题。

(1)讼争的股票是否属于需要分割的夫妻共同财产。

由于股票具有财产权内容，因此只要是夫妻关系存续期间以夫妻共同财产购买的，在夫妻离婚时，股票就应当被认定为夫妻共同财产进行分割。

另外，依照夫妻财产制中有关约定财产制的规定，如果夫妻双方对股票有约定，应当按照双方的约定处理。

如果是婚前购买的股票，双方对此又没有约定，依修改后的婚姻法，对于一方于婚前持有的股权，属一方个人拥有的财产。

但是该部分股权在婚后的收益法律却没有明确规定其归属，我们认为婚后的股权收益作为投资收益属于一种孳息，该部分孳息符合法定共同财产制的规定，应该属于夫妻共同财产，仍然属于分配的范围。

(2) 讼争的股票是否可以转让的股票。

股票是否可以转让关系到下一步实际分割的进行。

现时发行的股票可以按是否向公众发行分为两种：如社会公众股和企业内部职工股。

前者是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的，由投资者在证券交易所购买和操作。

后者是在企业进行股份改造时向本单位内部职工发行的股票。

两种股票的分割方式存在不同之处。

对于社会公众股，如果是记名的，一般应当分割给在股票上记名的一方所有，如果是无记名的股票，则应当由双方协商，协商不成的可以将股票判给了解股票知识的一方当事人，如果双方均具有这方面的知识，则可采取竞价的方式来确定股票所有权的归属。

对于内部职工股，由于其是限制流通的股票，根据有关规定，内部职工股不得在社会转让和交易。

因此，此类股票不应当分割给另一方所有，因为它只能由作为企业内部职工一方所有，具有一定的身份性。

另外，一般来说，内部股股权的转让在期限上也有限制，比如规定在公司配售三年内不得转让，三年后也只能在企业内部职工间转让。

因此，内部职工股一般宜采取折价补偿的方式进行分割。

(3) 讼争股票的价格。

股票的价格与公司的收益联系比较紧密，股东可以通过持有股权而获得公司分红和对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由于股票的价格总是处在不断涨跌中，所代表的权利不是一成不变的，原始的股份投入并不完全代表其所享有的财产权利。

另外，股东除了因持有股票或者出资证明书而获得收益，还可以通过转让股票获得收益，而该转让股票的收益又与当时的市场利息率和股息率有关。

投资人可能会因为某支股票的行情好或者准确的抛售行为而获得利益。

由于股票价值的不确定性，而目前法律对此亦无明确规定，故股票价值标准如何确定应该由双方共同协商，由法院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加以处理。

我们在分割股票时，其实并不是分割股票本身，而是在分割股票所代表的利益。

因为股票作为有价证券是具有很大风险性的，股票分割后可能因为行情较好而获得较大的收益，也可能由于行情较差而遭受较大的损失。

因此，经过分割后的股票，如果一方因为股票价格见涨而有所收益，另一方不得要求持股方另外补偿；

反之，持股方如果因为股票价格暴跌而损失惨重，也不得向另一方请求补偿，如此

才符合风险和利益均衡的原则。

股票的分割问题处理后，此时，持股人除了可以凭其所持的股票依法享有收益外，还能因此而享有法律规定的对于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决策的参与权。

八、离婚时对于股票债券投资基金份额等是如何进行分配的

股票、债券、投资基金份额等有价值证券的价值难以确定，且这些有价值证券财产性权利的具体价值处于经常变动的不确定状态，造成了分割的难度。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第十五条对这类投资性财产的分割作出了指导性的规定，人民法院在审理该类案件时，应尽量争取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或按市价分配有困难的，人民法院可以根据数量按比例分配，待判决生效后，具体的操作问题由当事人自行决定。

而且，对于法律法规限制转让的股票或股份，人民法院不宜分割处理，可告知当事人在符合转让条件后，再向人民法院起诉进行分割。

九、股权在离婚案中如何分配？

与分割其它财产相同，离婚时能够分割的公司股权必须属于夫妻共同财产，在夫妻关系存续期间，使用夫妻双方共同财产取得的股权或依法继承、受赠的股权为夫妻共同财产。

而婚前财产或是属于夫妻个人财产的公司股权则不能进行分割，属于个人财产的公司股权主要包括：

一方婚前依法取得的股权为个人财产；

婚后以个人财产出资取得的股权为个人财产；

遗嘱或赠与合同中明确只属于夫或妻一方的股权。

离婚时公司股权分割方法如下：一、夫妻二人持股的有限公司

- 1、持股比例不能认为是对夫妻共同财产的约定，分割时应为均分股份。
- 2、夫妻二人愿意继续持有股份的，均分股份。
- 3、夫妻一人不愿意持股，将股份作价一半补偿给不愿持股方，将公司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或找到新的股东加入。
- 4、夫妻都不愿意继续经营的，可以对公司资产进行拍卖或清算，夫妻分割清算后的资产，并注销公司。

二、一方以共同财产出资与他人共同持股的有限公司 一夫妻间直接转让股权 1、夫妻双方协商一致将出资额部分或者全部转让给该股东的配偶，过半数股东同意、其

他股东明确表示放弃优先购买权的，该股东的配偶可以成为该公司股东；

- 2、夫妻双方就出资额转让份额和转让价格等协商一致的，过半数股东不同意转让，但愿意以同等价格购买该出资额的，夫妻对转让出资所得的财产进行分割。
- 3、过半数股东不同意转让，也不愿意以同等价格购买该出资额的，视为其同意转让，该股东的配偶可以成为该公司股东。

二、作价补偿，股权在夫妻间不发生转移

- 1、持股配偶一方将本属于另一方的股份折价后，以货币的形式对另一方进行补偿。
- 2、分割夫妻在公司内的共同财产，需要公司的全部净资产及债权、债务的清算，评估公司的净资产。
- 3、如果夫妻不能协商一致，由夫妻一方预付评估费用，或双方各付一半评估费用。

在诉讼过程中，双方都不愿意出评估费的，法院对这部分共同财产不予分割。

三、夫妻一方或双方以共同财产入股时，作为隐名股东的在夫妻关系存续期间，夫妻一方或一方将共同财产以第三人的名义出资，夫妻双方是隐名的实际股东的，并和第三人签订隐名出资协议的，该部分资产属于夫妻共同财产，应当予以分割。

三、出资比例不能视为对夫妻共同财产的约定以夫妻共有财产投资和他人成立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可能登记为夫妻中的一人，也可能为夫妻二人，夫妻间的股权比例设置往往带有随意性，只是从形式上的约定，并不反映对夫妻共同财产的实际分配。

除非夫妻另有书面明确约定该注册股份归谁所有，否则只能认定为夫妻共同财产，推定为夫妻各一半的股份。

参考文档

[下载：离婚后股票怎么分配收益.pdf](#)

[《股票停牌后多久能买》](#)

[《外盘股票开户要多久才能买》](#)

[《联科科技股票中签后多久不能卖》](#)

[《股票退市多久能拿到钱》](#)

[下载：离婚后股票怎么分配收益.doc](#)

[更多关于《离婚后股票怎么分配收益》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uthor/8992850.html>